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辞职情况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杰赛科技”）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沈文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沈文明先生由于工作安排调整，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等职务，沈文明先生辞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沈文明先生持有公司股权激励限售股股份 55,000 股，公司将按照公司《A 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在履行相应程序后对其所持有的股权激励限售股，予以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沈文明先生辞职后将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人员的变动在公司进行及时的聘任后，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一如既往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稳定发展持续努力。

沈文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对此表示感谢！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沈文明先生相关职务的辞职原因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所涉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新任人员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周震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周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聘任周震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经公司总裁吉树新先生提名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及讨论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周震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2、聘任周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经公司董事长刘淮松先生的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及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周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周震先生具备任职相应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职业素养，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简历见附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亦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聘任周震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所涉事项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秘书周震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0-84118343

传真：020-84119246

邮箱：ir@chinagci.com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新港中路381号

特此公告。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2月22日

周震先生简历：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1年10月出生，毕业于天津大学，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七研究所规划发展部副主任、民品处副处长；广州市弘宇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规划与运营部部长、政企事业部总经理，2017年10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且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现持有公司股权激励限售股股份41,000股。